

#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贸物流”）独立董事，2025年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恪守独立、诚信、勤勉的原则，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决策辅助作用，勤勉尽责、审慎履职，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重点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5年度履行职责的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 1、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独立性情况

林树，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学系主任。

#### 2、独立性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以上、不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不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同时，我本人没有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没有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且未在公司关联单位任职。我能够确保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3、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情况

2025年度，本人在行使独立董事职权过程中，公司管理层给予了充分配合与支持，确保本人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为本人高效履职提供了必备的条件和充分的保障，确保本人能够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重大事项进展。

### 二、 年度履职概况

#### 1、参加董事会情况

2025年全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8次股东（大）会2次。作为独立董事，本人在召开董事会前主动了解并获取作出决策前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详细了解公司整个经营情况，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作了充分的准备工作。会议上，认真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对2025年度本人参与的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公司在2025年度召集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林树	8	8	8	0	0	否	2

## 2、出席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5年度，本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履行职责，积极发挥专业作用。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主动召集审计委员会会议，主持会议审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安排等相关事项，督促审计机构规范开展审计工作，有效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认真参与委员会会议，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考核机制等事项，确保薪酬考核体系科学合理、符合公司实际和行业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8次，本人均亲自出席，无无故缺席、委托出席情况。本人确认，各次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定要求和公司制度规定，相关事项的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决策过程规范、结果合法有效，有效提升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效率和规范性。

## 3、现场考察工作

2025年度，本人结合公司经营特点，多次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部控制执行、业务发展布局等情况进行现场考察和调研，深入一线了解公司业务运作流程、风险管控措施及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调研过程中，与公司管理层、核心业务部门负责人进行深入沟通，认真听取相关工作汇报，对公司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针对性建议，督促管理层及时改进完善。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独立董事的调研意见，积极配合调研工作，主动反馈改进情况，确保本人能够全面、真实掌握公司经营动态和发展状况，为独立决策提供坚实依据。

### **三、2025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下列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和审核，具体情况如下：

#### **1、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经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同意，我们一致认为：2025年度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关联交易合同有效、定价公允、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利益且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

#### **2、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的利润分配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分红。

#### **3、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等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诚信状况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需求。

#### **4、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本人认为，2025年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均符合《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5、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架构和体系完整，基本覆盖了公司运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能够有效防范和控制公司运营过程中的各类风险。公司在运营管理的各个关键过程、各个关键环节，各项制度均能得到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

#### **四、 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始终恪尽职守、勤勉务实，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各类会议，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秉持审慎、独立的原则认真研判、审慎表决，主动结合专业所长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同时，本人持续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及公司规章制度的学习，不断强化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责任意识，切实对控股股东的行为履行监督职责，全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重点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2026年，本人将继续以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为核心职责，严格恪守独立、诚信、勤勉的履职准则，依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认真履职尽责，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加大调研监督力度，审慎发表独立专业意见，为公司规范运营、高质量发展提供更为坚实的专业支撑。

独立董事：林树

2026年4月30日